

证券代码：835181

证券简称：中阳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山东中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马汝杰先生
6. 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案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山东中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及办理综合授信，具体融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无形资产贷款、实控人股权质押贷款和票据融资等业务，授信的具体担保方式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山东中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授信、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全资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拟无偿为全资子公司在 2024 年度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山东中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以来，能切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和准则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且合作良好，因此继续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会计年度的审计机构。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中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公告编号：2023-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选举尚丹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选举尚丹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拟聘任董事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的对象。尚丹丹简历见附件。

附件：尚丹丹简历

尚丹丹，女，1989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物流管理专业；2010年7月毕业于潍坊科技学院，2012年8月至2013年11月在东营市利津县盐窝派出所担任文员工作，2013年11月至2014年4月在东营宏基园物业担任经理助理，2014年4月至2021年11月在东营市利津县人民检察院担任文员，2021年11月至今在山东中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控部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中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中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